

华北科技学院工会委员会

关于开展 2024 年工会会员秋游活动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为提升教职工干事创业劲头，增强集体意识和凝聚力，缓解压力、加强交流、促进健康，结合本年度校工会经费情况，经研究，各分工会可以组织开展 2024 年会员秋游活动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4 年 10 月 11 月

二、活动对象

学校在职工会会员

三、方案制定

原则上以分工会为单位组织活动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，随活动申请同时提交，活动方案要求：

1. 方案制定要严谨、细致、规范，严格遵守《华北科技学院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关于春秋游相关规定。

2. 可以自行组织，严禁私车公用，也可以按相关规定，通过必要程序，委托旅行社开展活动，签订正规合同。

3. 方案中对人数、时间、地点、行程、交通、保险、预算等事宜要明确。活动时间为1天（次），当天往返。

4. 活动人数不得低于15人，人数少的分工会可根据实际情况联合开展活动。鉴于机关（离退）、教科分工会处室多、人数多，可以多个工会小组联合组织活动，工会小组也可与其他分工会联合组织活动。

5. 一个分工会只能组织一次，不得分拆多次组织。

6. 活动范围为京、冀两地，不得到明令禁止前往的风景名胜区开展活动。可以开展红色传承之旅，或开展旅游扶贫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四、经费使用

1. 每人不超过280元，包干使用。可用于交通、保险、饮用水、门票（仅限景区一级门票，不得开支景区内二级门票及电瓶车等再生费用）、一顿工作餐（人均40元标准）等支出。

不得以现金形式发给个人，不得开支烟酒等费用，不得变相购买奖品、旅游纪念品，不得超标准、超范围使用。

2. 报销时要将合同、发票、活动总结以及实际参加人员合影、签到表等佐证材料同时提交。按财务规定报销。

五、具体要求

1. 组织活动选择假日。不得带家属参加活动。

2. 各分工会要向党组织详细报告行程安排，取得同意后方可组织活动，谁组织谁签字谁负责，确保人身安全。

3. 通过秋游活动，增强教职工对学校的归属感，提振士气、汇聚力量，以更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到学校建设中。

华北科技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4年10月9日

